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申请授信提供担保及反担保的议案》，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旗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旗计智能”）和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敬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敬众科技”）拟分别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申请授信各 1,000 万元，授信期限均为一年。公司为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以下简称“担保基金中心”）为上述授信金额中 85% 的部分（1,7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向担保基金中心提供信用反担保。

本次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事项在公司 2024 年对外担保额度预计范围之内。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反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上海旗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1) 名称：上海旗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2) 住所：上海市金山区山阳镇浦卫公路 16299 弄 11 号 1 层 101 室 A
- 3) 法定代表人：姜丹丹
- 4) 注册资本：15000 万元
- 5)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6) 成立日期：2012 年 2 月 13 日

7)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食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从事智能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信息技术外包、知识流程外包，投资管理（除金融、证券等国家专项审批项目），广告设计、制作，展览展示服务，会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商务信息咨询，电子数码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家用电器，通讯器材，厨房用品，针纺织品，服装服饰，工艺礼品，健身器材，日用百货，办公文化用品，文体用品，旅游用品，皮革制品，化妆品，珠宝首饰，金银饰品，金银制品，邮票，纪念币，收藏品（不含文物），艺术品，文物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业务、金融业务），增值电信业务（详见许可证），食品销售【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销售（含冷藏冷冻食品）】，装帧流通人民币，自有房屋租赁，房地产经纪。（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旗计智能 100% 的股权，旗计智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9) 主要财务指标：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旗计智能资产总额 861,233,868.95 元，负债总额 264,595,288.64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587,124,468.63 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69,332,721.90 元，营业利润-6,027,759.16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8,777,841.98 元。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旗计智能资产总额 768,014,913.42 元，负债总额 177,902,157.65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资产 580,616,542.14 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77,307,770.95 元，营业利润-5,260,541.45 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507,926.49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0) 经查询，旗计智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上海敬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名称：上海敬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住所：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 2020 号 503A7 室

3) 法定代表人：王福彪

4) 注册资本：4428.2119 万元人民币

5)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 成立日期：2005 年 7 月 21 日

7) 经营范围：网络、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及其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其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信设备及相关产品，旅游信息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和票务代理，数据处理，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上海小旗敬众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旗敬众”）100%的股权，小旗敬众持有敬众科技 72.84%股权。

9) 主要财务指标：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敬众科技资产总额 204,965,588.21 元，负债总额 32,838,595.35 元，净资产 172,126,992.86 元。2023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6,451,921.92 元，营业利润 2,945,563.88 元，净利润 196,444.75 元。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敬众科技资产总额 191,630,638.88 元，负债总额 16,729,309.35 元，净资产 174,901,329.53 元。2024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32,724,795.17 元，营业利润 3,413,172.87 元，净利润 2,978,034.4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0) 经查询，敬众科技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反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名称：上海市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

2、住所：上海市黄浦区陆家浜路 1056 号 16 层

3、法定代表人：陈炯

4、开办资金：50 万元人民币

5、机构类型：事业单位

6、举办单位：上海市财政局

7、宗旨和业务范围：承担上海中小微企业政策性融资担保基金的运营管理，开展政策性融资担保业务，协调处理基金理事会日常事务等职责。

8、关联关系：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9、经查询，担保基金中心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1、公司拟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新片区分行签署《保证合同》，公司拟为旗计智能向该行申请授信人民币 1,000 万元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拟为敬众科技向该行申请授信人民币 1,000 万元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范围包括旗计智能和敬众科技在主合同项下应偿付的借款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有关规定确定由旗计智能、敬众科技和公司承担的迟延履行债务利息和迟延履行金、保全保险费以及诉讼（仲裁）费、律师费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一切费用。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旗计智能拟向担保基金中心出具《委托担保承诺书》，委托其对旗计智能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50 万元；敬众科技拟向担保基金中心出具《委托担保承诺书》，委托其对敬众科技上述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50 万元。

3、公司拟向担保基金中心出具《不可撤销信用反担保函》，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向担保基金中心提供信用反担保。反担保保证的范围为《委托担保承诺书》中约定的旗计智能和敬众科技应向担保基金中心支付的全部款项，包括：担保基金中心因履行保证责任支付的全部款项、自付款之日起的利息等费用。保证期间自担保基金中心代偿之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旗计智能和敬众科技发展业务，且本次担保借款利率水平低于公司整体利率水平，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公司对旗计智能和敬众科技日常经营有控制权，本次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审批的公司担保及反担保额度为 128,02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166.80%；提供实际担保余额 57,03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 74.30%；全部为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情形，不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责任。

七、备查文件目录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旗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5 日